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

財務總監辭任及委任財務副總監

董事會宣佈，李剛先生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李兆梁先生獲委任為財務副總監，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起生效。

本公告乃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刊發。

財務總監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李剛先生基於個人職業規劃之理由而辭任本公司之財務總監職務，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起生效。

李剛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亦概無與其辭任財務總監有關的任何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希望藉此機會，對李剛先生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謝意。

委任財務副總監

董事會欣然宣佈，李兆梁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財務副總監，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起生效，將履行財務總監職責。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的規定，李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下文。

李先生，38 歲，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取得會計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北京)，取得涉外企業財務管理學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獲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高級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認可為高級會計師。李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起兼任中國石油集團東南亞管道有限公司培訓管理中心主任、東南亞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和東南亞原油管道有限公司的培訓部經理。

李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擔任中國石油測井有限公司委內瑞拉作業區的財務主管、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擔任中國石油測井有限公司財務經營部副經理，以及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擔任中國石油長城鑽探有限公司財務資產處副處長。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同時兼任中國石油集團東南亞管道有限公司的財務處副處長和東南亞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李先生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中國石油集團東南亞管道有限公司人事處副處長。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李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主席
趙雋賢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即執行董事趙雋賢先生、張為眾先生、劉志偉女士、顧衛平先生及王立彤先生，非執行董事莊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耀華先生、彭永臻先生及常清先生。